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3年12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连健昌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 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 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独立董事刘阳、洪梁俊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业务)团队的稳定性,吸引与留住

优秀人才,保证业务长期稳健发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琼等人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31)。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 名单>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32)。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王晓民、叶学财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公司根据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内容对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

告编号: 2023-133)。

本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王晓民、叶学财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3-13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